附件2

**石狮市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资金补助申报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报单位 |  | 申报时间 |  |
| 法人代表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扶持补助类别 |  | | |
| 补助类别完成  情况说明 |  | | |
| 相关佐证材料清单  （附后） | □土地租赁合同；□项目投资票据；□项目建设照片；□证书；□其他相关材料。 | | |
| 申报单位意见 | 本单位郑重申明：对以上申报内容的准确性、真实性负责。  法人代表： （单位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村级意见 | （单位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镇级农业部门意见 | （单位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县级农业部门意见 | （单位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
注：以上材料一式四份，申报主体、村、镇、市各存档一份。

填表说明

一、“扶持补助类别”栏，主要填写以下项目：

水稻种植推广、甘薯种植推广、马铃薯（含秋冬种和春种）、玉米种植推广、水果、蔬菜和食用菌种植、农业机械化、农业节水灌溉、种植业及设施大棚保险、耕地集中规模流转、“三品一标一牌”认证奖励、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培育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创建、农业品牌推介及参展、休闲农业示范点创建、鼓励推进农产品可追溯及一品一码管理、创建标准化生产基地、大力培育农村实用人才、强化新型职业农民培训、鼓励大学生返乡下乡开展农业农村创业创新等。

二、“补助类别完成情况说明”栏，主要根据各项目实际，填写项目的规格、规模、实施内容等具体情况。申报面积类补助项目，应写明具体地点、面积、种植品种等。

三、申报面积类、人才类补助项目的，须应经所在村（社区）委员会审核，并加盖公章。其它项目直接向所在镇、街道农业管理部门申报。

抄送：石狮市财政局。

石狮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6月2日印发